证券代码：301172　　证券简称：君逸数码　　公告编号：2025-004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3,2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君逸数码	股票代码	3011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锐	王丽梅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288号1号楼13层2-7号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288号1号楼13层2-7号	
传真	028-85536399	028-85536399	
电话	028-85557733	028-85557733	
电子信箱	dongmi@joyouai.com	dongmi@joyou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本公司作为一家面向政企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积极融入数字中国战略，深度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大模型、物联网、云计算、数字孪生、机器人、BIM、GIS等先进技术，依托于公司的智能数字底座、AI智能体构建平台、行业应用软件等产品，充分发挥公司的数据能力、AI应用能力、行业经验以及平台整合能力优势，为政企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与产品，助力客户数智化转型。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及技术服务等产品和服务。其中，为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提供集“应用软件定制开发”和“智能化、信息化系统集成服务”为一体的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业务环节涵盖智慧城市项目的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项目实施和运营维护等。

本公司依托智慧城市业务延伸数字经济、AI大模型应用，形成“智能物联+大数据+AIGC应用”协同生态。通过整合生成式AI、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5G、智能物联等前沿技术，推动智慧城市与AIGC场景双向赋能，实现从传统基建到智能升级的跨越。未来将聚焦数据治理与AIGC应用创新，助力政企客户的数智化转型，赋能智慧城市和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要产品

按照业务类型，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分为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等。具体如下所示：

A.系统集成服务

系统集成服务是指公司为智慧城市、政府、企业等特定应用领域的客户提供包含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软硬件定制开发、物料采购、项目实施、售后服务等各项内容的一体化综合服务。公司的系统集成服务的表现载体是一个满足特定管理使用功能的科学、高效、互联、智能的信息化、数字化系统。

B.运维服务

运维服务是公司基于多年从事信息系统的专业技术能力和实施经验，通过ITSS、ISO20000等IT标准化运维服务体系，为客户信息化、数字化系统正常运行提供维护和保障服务。公司运维服务内容包括故障诊断和处理、设备维护、日常监测、定期检测、系统升级维护、技术支持等内容。

C.自研产品销售

公司基于行业细分领域的持续实践和深入研究，挖掘行业用户的共性化需求，自主研发的通用性软硬件产品，销售给用户或第三方集成商。目前公司生产销售的自研产品主要为：智能数字底座产品、智能视频分析产品、智慧教育等智慧城市行业相关软件。

D.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主要是为政企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硬件系统的开发、技术方案与图纸的设计、技术专业咨询、规划等服务支持。

（2）主要产品与解决方案

公司基于“智能物联+大数据+AIGC应用”协同生态，依托自有的智能数字底座产品和行业应用软件，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开发，主要为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等用户提供智能数字底座产品与服务以及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三大领域的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

①智能数字底座产品与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天数联专注企业级大数据及数据智能产品的研发与服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智能数字底座软件产品，主要分为大数据产品线和AI产品线。其中大数据产品线包括：物联网平台HTS AIOT、数据接入/同步产品HTS DI、数据共享交换平台HTST、大数据计算存储平台HT-SP、大数据治理平台HTSG；AI产品线包括：低代码AI模型平台HTSC、AI视频分析平台HTS AV、知识图谱构建平台HTS KG以及AI智能体构建平台HTS Agent等。通过上述产品构建完整的数据智能处理底座，同时研发和提供基于平台的场景化行业智慧应用方案，具备专业的大数据及AI应用建设实施服务经验，推进政企客户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其中，AI智能体构建平台HTS Agent依托自主研发的组件化架构与自动化引擎，深度融合大模型技术与行业知识图谱，支持私有化数据与行业Know-How的深度嵌入，打造企业专属知识中枢，为政府和企业提供灵活可扩展的智能体应用开发解决方案。HTS Agent实现了全链路智能闭环，打通了“知识获取-语义理解-策略生成-任务执行”全流程，构建可追溯的决策体系，显著降低政企客户智能体开发门槛，填补了大模型在政企客户落地的最后一公里。

②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A.城市治理服务

城市治理服务领域的实施载体主要为市政道桥、地下管网和管廊、园林、河道、照明等市政基础设施以及公共交通、电子政务等具有城市服务职能的基础设施，以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城市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提升。公司在城市治理服务领域内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智慧管廊、智慧水务、智慧交通、智慧政务等行业综合解决方案。

a.智慧管廊解决方案

智慧管廊解决方案是基于综合管廊运营维护平台构建的城市级综合管廊统一管理体系，由一个大数据总控中心与多个分控中心组成。利用基于边缘算法技术的物联网通信网关打通物联网异构网络，将分散各管理区域管廊内的物联网感知数据转换为管理数据并实时上传总控中心。实现综合管廊内的信息共享、实时监测、智能控制、智慧运维，采用BIM+GIS的数据可视化方式展示整个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全局数据，全面综合提升地下综合管廊的规划、建设、运营、维护全过程的运控管理能力。

b.智慧水务解决方案

智慧水务解决方案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如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系统、人工智能等）与水务业务深度融合，实现水务系统的智能化感知、数据化分析、精细化管理和人性化服务的一种水务管理模式。能够对水资源开发利用、防洪减灾、城乡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等水务活动的全过程进行动态监测、实时分析和科学决策。

c.智慧交通解决方案

智慧交通解决方案利用先进的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卫星导航与定位技术、电子控制技术以及计算机处理技术建设一个以全面感知为基础的新型智慧交通体系，是加强城市及城市群交通管理和服务的重要途径。建设智慧交通体系有利于优化交通资源配置、提高交通运行效率、改善交通运行秩序、保障交通安全、促进节能减排、增强交通服务能力。

d.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构建城市数字化运行基础设施的新型治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整合政府、企业和社会数据，实现城市生命体征的全域感知、实时分析和智能决策，最终达到“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的治理目标，全面提升政府治理和服务能力。

B.智慧民生

智慧民生领域的解决方案是指应用于市民的办公、文体、金融、教育、医疗、休闲娱乐等应用领域，并通过所建设的信息化、智慧化设施，对市民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化响应，让城市居民更便捷、更安全、更舒适的生活与工作。公司在智慧民生领域内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智慧楼宇、智慧场馆、智慧金融安防、智慧教育等行业综合解决方案。

a.智慧楼宇解决方案

智慧楼宇解决方案运用互联网、物联网、BIM等技术将建筑物或建筑群内的各个系统资源进行整合，将物理建筑物/建筑群虚拟为数字楼宇。连通互联网中人的数据和物联网中物的数据构建楼宇管控的新形式，实行集中监视、管理和分散控制，进而实现建筑物/建筑群内人与物的在线管理与动态分析，实现楼宇高效、智能、节能的管理目标。

b.智慧场馆解决方案

智慧场馆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智慧文体场馆和竞赛馆等民生场馆设施，由基础系统、多媒体系统和赛事系统等应用系统组成。根据不同场馆的定位和用途，为场馆定制功能模块和开发应用软件并进行系统集成，建设成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智慧场馆应用系统，实现场馆的安全、智慧、绿色的管理和运营。

c.智慧金融安防解决方案

智慧金融安防解决方案是融合视频监控、报警、门禁、对讲、车载、GIS等多个系统数据，结合智能分析和大数据分析，由综合安防管理平台统一和远程管控，通过平台多级联网架构对营业网点、自助银行/ATM、运钞车、金库、支行、分行以及总行等进行全方位安全防范管理的安防系统，实现安防系统和职能管理的集中控制与有机融合，从而全面提高安全防范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

d.智慧教育解决方案

智慧教育一体化解决方案，从信息网络新型基础设施（新网络）、平台体系新型基础设施（新平台）、可信安全新型基础设施（新安全）做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支撑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基石”，实现校园物理空间与网络空间的融合；通过数字资源新型基础设施（新资源）、智慧校园新型基础设施（新校园）打造具有区域教育行业特色的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创新应用新型基础设施（新应用）建设从教学、评价、研训、管理等四大场景进行布局，以信息技术推动教育改革，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

C.公共安全与生态

公共安全与生态领域的解决方案运用5G、卫星互联、无人机、物联网、数字孪生、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面向公共安全、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地质灾害等重要的政府治理领域提供一体化数字化管理和服务机制，全面提升监管和应急处置能力，增强社会治安和资源安全保障能力，赋能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a.智慧公安解决方案

智慧公安解决方案通过融合公安治安监控、电子警察系统、城区视频监控系统、无线移动警务系统等应用系统，利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视频智能分析、GIS、GPS、数字集群通讯等技术；实现对城市内重点场所、重要道路、重要区域和重点安保目标周围的环境情况以及对“人”“车”“物”等各类目标进行实时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处理。为快速处置紧急事件和重大事故提供可靠依据，实现智慧公安“实时监视、联网布控、自动报警、快速响应”的综合管理职能。

b.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解决方案

基于北斗定位技术的智慧地质灾害预警系统可以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或应急管理单位提供整套的地质灾害预警解决方案，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定位、GIS、BIM、5G等先进信息技术，设计开发了一套地质灾害预警系统平台，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提供全面监测、统一管理、统一指挥调度的地质灾害智慧预警系统平台，实现对管理区域内所有地质灾害潜在风险点的快速定位、实时监控、及时预警和灾害辅助研判。

c.智慧灌区解决方案

智慧灌区是基于工程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建设贯穿工程全生命周期的水利信息化智慧管理系统，通过物联网将现实灌区与数字灌区进行有效融合，从而感测、整合、分析灌区生产运行过程中的各项信息，对农业、工业、生活等用水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为灌区管理者和用水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智能化服务。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系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为其提供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商业洽谈等方式获取业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相关产品和服务的费用，实现收入和利润。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为企业、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事业单位等。公司采用直销业务模式，业务订单获取方式包括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直接协商和单一来源采购等。主要是以招投标方式为主，其中招投标包括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

（2）系统集成服务模式

公司实施的系统集成服务项目一般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申请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再办理竣工结算。部分项目如需进行初验的，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申请初验，初验合格后取得初验报告，待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向客户申请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再办理竣工结算。

（3）采购模式

生产经营所需采购主要系根据项目实施向客按需采购，即根据项目合同清单，结合项目实施进度，集中采购相应产品或服务。采购内容分为物资采购和劳务采购两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792,725,866.86	1,786,084,143.09	1,786,084,143.09	0.37%	916,887,997.54	917,112,03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7,137,924.03	1,447,992,962.86	1,447,992,962.86	0.63%	524,946,695.99	524,946,695.9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78,934,520.61	415,071,052.88	415,071,052.88	-8.71%	409,889,370.15	409,889,37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104,961.17	63,401,522.77	63,401,522.77	-27.28%	72,252,911.72	72,252,9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30,971.64	60,390,982.26	60,390,982.26	-25.43%	70,624,195.75	70,624,19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8,146.71	-14,382,791.84	-14,382,791.84	35.70%	-3,060,571.84	-3,060,57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	0.6	-38.33%	0.78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	0.6	-38.33%	0.78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6.91%	6.91%	-3.74%	14.78%	14.7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自2024年1月1日起实施关于财政部202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两项内容：“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调整对利润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079,295.55	133,163,696.52	48,224,974.91	142,466,55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50,493.26	12,362,107.62	8,744,178.55	15,848,18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97,815.58	11,996,969.69	8,324,563.24	15,611,62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7,331.13	-29,897,103.71	-1,225,885.79	42,962,173.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立军	境内自然人	32.61%	40,180,000.00	40,180,000.00	不适用	0.00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0%	15,4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曾海涛	境内自然人	7.98%	9,826,800.00	9,826,800.00	不适用	0.00
郭晋	境内自然人	5.64%	6,947,401.00	0.00	不适用	0.00
杜晓峰	境内自然人	2.27%	2,800,000.00	2,100,000.00	不适用	0.00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	1,8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成军	境内自然人	1.02%	1,2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琦	境内自然人	0.85%	1,048,505.00	0.00	不适用	0.00
游章伦	境内自然人	0.51%	622,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志锐	境内自然人	0.45%	560,000.00	420,0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曾海涛为曾立军之弟。 2、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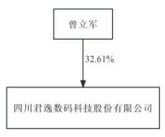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权收购

2024年5月，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

2、投资成立合资公司

（1）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与天全县天溯建材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易联易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34%。

（2）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与广东青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51%。

（3）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四川君逸宜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万元。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3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短期连续上涨，目前处于明显高位，股价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亦严重背离同期上证指数整体趋势。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票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风险。

● 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显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下降21.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00.83万元，同比下降63.23%。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股票交易非理性炒作风险。

● 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日起已累计12个交易日触及涨停。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4次同向异常波动及1次严重异常波动情形、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波动严重异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敬请投资者务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超过13个交易日。自2025年4月1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达204.11%，同期同花顺交易平台零售指数（881158）累计涨幅为12.89%，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指数。公司最新市盈率为146.61倍，行业平均值为24.23倍，显著高于同行业估值水平；近3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平均换手率为11.57%，近期公司股票交易频繁，换手率显著高于日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日起已累计12个交易日触及涨停。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4次同向异常波动及1次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从事以百货业为主、超市为辅的连锁零售业务。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显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下降21.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00.83万元，同比下降63.23%。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内部经营秩序一切正常，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及实际控制人张春芳书面征询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等事项。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及有关人员未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交易市场风险，切实增强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日起已累计12个交易日触及涨停。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4次同向异常波动及1次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目前公司股票波动严重异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存在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

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超过13个交易日。自2025年4月1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达204.11%，同期同花顺交易平台零售指数（881158）累计涨幅为12.89%，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指数。公司最新市盈率为146.61倍，行业平均值为24.23倍，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

公司股价短期连续上涨，目前处于明显高位，股价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亦严重背离同期上证指数整体趋势。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股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2025年4月22日收盘，公司股票换手率11.24%；近3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平均换手率为11.57%。近期公司股票交易频繁，换手率显著高于日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具体详见2025年4月8日、2025年4月9日、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12日、2025年4月15日、2025年4月18日、2025年4月19日、2025年4月22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票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风险。敬请投资者务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1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为有力推动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市值管理制度》）、《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股票价格长期低于每股净资产，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公告如下：

一、触及情形及审议程序

1. 触及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月1日至4月16日，公司股价变动区间为13.55元/股至15.28元/股，每个交易日股票收盘均低于2022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2.38元/股；2024年4月17日至12月31日，股价变动区间为12.69元/股至19.26元/股，每个交易日股票收盘均低于2023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3.29元/股，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2.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表决通过《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市值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估值提升计划为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具体方案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措施如下：

1.聚焦医药主业，提升经营水平

公司是一家以“医药+金融+大健康”多轮驱动模式稳步发展的控股型集团上市公司，始终秉承“救济世人”的传统美德，恪守“世人健康，敖东职责”的经营理念，为社会提供安全、可靠、放心药。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业务范围涵盖中成药、中药配方颗粒、中药饮片、化学药品等，同时积极布局保健食品、食品、养殖、种植等领域。公司将持续聚焦医药主业，围绕“道地性药材”、“全过程质量”和“智能化制造”三大核心，通过技术升级带动中药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实施“大品种群、多品种群”的销售拉动政策，合理制定销供产方案，全面分解、协同推进各项目标任务，推动经营水平和发展质量提升，努力提高盈利能力。

2.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不断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在充分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增加分红频次，优化分红节奏，合理提高分红率，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规定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没有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已经连续十七年实施现金分红，上市以来已累计现金分红41.53亿元，2024年公司首次启动中期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39亿元，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4.50%。2025年4月2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股利3.52亿元，加上已实施的中期利润分配，全年拟派发现金股利5.91亿元，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本预案将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有意愿在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增强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充分维护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市值管理，提振市场信心

多年来，公司在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多次增持公司股份。2024年1月18日、2024年7月26日，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郭淑芹女士等10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两次共增持公司股票1,362,657股，增持金额合计1,850.27万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提升公司投资价值的各项工作，参加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沟通会等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4.深化市场化机制改革，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在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的情况下，2020年至2023年公司先后实施三次股份回购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回购时间	回购金额（含交易费用）（单位：元）	股份数量（股）	原用途
第一次回购	2020年5月21日-2021年4月10日	400,032,878.38	24,220,987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第二次回购	2022年5月5日-2023年4月29日	170,036,876.07	11,937,264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第三次回购	2023年9月25日-2023年11月17日	149,998,908.13	9,015,780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合 计		720,068,662.58	45,174,031	

2024年3月11日，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经法定审议程序，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即对上述三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全部45,174,031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提振投资者信心。截止2024年4月24日，公司回购注销股份事项已经全部办结完毕。

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系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2月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23,513,800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20,005,418.42元（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将根据公司发展和市场变化，进一步深化市场化经营机制改革，择机推动员工持股计划，强化管理层、员工与上市公司长期利益的一致性，激发管理层和员工提升上市公司价值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5.完善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公平公正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障其知情权，为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提供依据。公司在2014-2023年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考核中连续10年获得评价结果为“A”。

公司将坚持以服务投资者关系、传达公司价值为重要出发点，及时关注资本市场反馈，在市场表现明显偏离上市公司价值时，审慎分析研判可能的原因，促进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真实反映上市公司质量。通过投资者实地参观调研、召开电话或线上会议、参加策略会、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互动易问答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及时向投资者传达和沟通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发展战略、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内容，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振投资者信心。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发现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者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布澄清公告等，同时通过官方网站、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合法合规方式予以回应。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后续评估及专项说明

1.当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将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2.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若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情形，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本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五、风险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